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泰生物”、“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98 号）核准，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25,862,705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新增股份已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公司控股股东养生堂有限公司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根据前述限售期安排，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本次非公开发行锁定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的股份，数量为 23,276,435 股，将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880,208,000 股增至 906,070,705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687,390,006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218,680,699 股。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形。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申请限售股上市流通的股东均承诺：自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新股。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限售股上市流通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无上市特别承诺。

四、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上市流通股数量为 23,276,435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 月 13 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中意资管-工商银行-中意资产-优势企业 30 号资产管理产品	7,389,344	0.8155%	7,389,344	0
2	富荣基金-华能信托-丰年 1 号单一资金信托-富荣基金荣耀 1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16,803	0.2447%	2,216,803	0
3	富荣基金-华能信托-嘉月 7 号单一资金信托-富荣基金荣耀 1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325,205	0.3670%	3,325,205	0
4	富荣基金-华能信托-悦盈 13 号单一资金信托-富荣基金荣耀 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064,139	0.4485%	4,064,139	0
5	富荣基金-华能信托-悦盈 15 号单一资金信托-富荣基金荣耀 2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77,868	0.1631%	1,477,868	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6	泰康资产聚鑫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77,868	0.1631%	1,477,868	0
7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行业配置	849,774	0.0938%	849,774	0
8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产品-019L-FH002 沪	738,934	0.0816%	738,934	0
9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	738,934	0.0816%	738,934	0
10	深圳市前海久银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久银定增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97,566	0.1101%	997,566	0
合计		23,276,435	2.5689%	23,276,435	0

五、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87,390,006	-23,276,435	664,113,571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18,680,699	23,276,435	241,957,134
股份合计	906,070,705	-	906,070,705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万泰生物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则和股东股份锁定期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柳泰川

柳泰川

王施健

王施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9日

